



梦中缠绵



- Mengzhong Chanmian
- 严沁系列小说集 1
- 这奇特的梦境使他困惑
他心悸，使他无所适从
彷徨悱恻

严沁系列小说集

Yanqin Xilie Xiaoshuji

1

梦中缠绵

中国文联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梦中缠绵/严沁著. —北京:中国文联出版社,1999.1
(严沁系列小说集)

ISBN 7—5059—3249—7

I . 梦… II . 严… III . 长篇小说-中国-当代 IV . I 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98)第 37586 号

北京市版权局著作权合同登记章图字:00873

书名	严沁系列小说集
作者	严沁 (香港)
出版地	中国文联出版社
发行	中国文联出版社发行部
经销	北京市农展馆南里 10 号 (100026)
责任编辑	全国新华书店
责任校对	吴若竹
责任印制	宋小燕 荣荣
排版	董 华
印刷	今日视点文化事务发展中心
开本	肇庆新华印刷有限公司
字数	850×1168 1/32
印张	8500 千字
插页	430
版次	100 页
印数	1999 年 1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
书号	1—5000 册
全套定价	ISBN 7—5059—3249—7/I · 2459
	730.00 元 (14.80 元)

一

淡淡的檀香味清幽缭绕，周遭迷蒙。

长形紫檀八仙桌上是齐全的各色供果，鲜花，清香一束。

墙上挂着一幅像，男人，迷蒙中看不真切，只觉很年轻。

屋子不大，西面有窗，迷蒙光线是从微开的深紫红色丝绒窗帘中透进来。正对着八仙供桌有一扇门，房门紧掩着。一张精致古雅的紫檀木屏风摆在门边，仿佛在守候着什么。一切都是静止的。静谧中只有檀香的烟雾袅袅地幻化着，像门外的大千世界。

紧掩的房门悄然而开，一双纤细的手捧着一个银碟，上面放着象牙色的细瓷碗，碗中冒着热气……

庄司烈突然睁开眼睛。醒了。

梦中他发现正在飞机的头等舱里，正从太平洋的彼岸飞回香港。

四周极安静，所有的旅客全睡着了，连空中小姐都在休息。

2 只有微弱的光亮，从机舱顶的指示灯中泄出。清晨四点。

他摸摸脸颊下不长不短的青须，微微移动一下有点发麻的身躯。

又是那个房间。又是那个梦。

记不得梦是哪时开始的。仿佛从懂事时，这梦就一直在他记忆中，今年他三十岁，这梦就伴着他，沉默、安详、静谧但坚持的伴着他，从不间断。

梦，并非一开始就如此。

真的。生平第一次闻到檀香味就在梦中。当时并不懂那是什么味，只觉清清幽幽的十分引人，而且带着一种“古意”。

那“古意”两个字当时曾令他自己失笑。

直到很久以后，有一次他到尼泊尔去拍摄一间千年古庙时，才在方丈禅房再次闻到梦中的味道，方丈告诉他那是檀香。

庄司烈，是闻名世界的十大摄影家之一，而且是最年轻的一个。檀香，是梦之味。

在闻到檀香味很久很久——大约两三年后他才看到那隐隐约约的八仙桌。当然他并不知道那是名贵的紫檀木，那是以后的知识。继八仙桌后，房中的一切是逐年逐年增加，显现的，直到那只托着银碟纤细的手和那冒着热气的碗。

庄司烈不自觉的摇摇头。他拥有一个会生长、有味道的梦，这梦是活的。

活的梦。

这梦从不曾令他惊惧过。即使在很幼小的时候，这梦却是他秘密的乐趣。他是那样希望梦的情节能快些展现出来，那种探索的企望是那样急切。然而梦却有它的自然旋律和节奏。悠闲地踱着它自定的脚步。

前些日子那只象牙色细瓷碗中还没有冒热气，热气之后会是什么？

司烈忍不住笑了。

微笑的他在嘴角悄悄地泄露了一点他的秘密：这满面于思的高大男人竟有他不自知的一丝稚气。

也许四海奔驰、翻山越岭的生活令他看来比实际年龄大些，却不损他的男性魅力。虽然那些不长不短的胡须遮掩了他部分脸孔，但眉宇之间的英气，黑眸中深沉逼人的光芒，加上他挺拔的

运动员身形，他总是人们的目光所聚。

他起身把自己整理一下，又为自己倒了杯咖啡，想回座位看看杂志，空中小姐被他的脚步声引来了。

“你剥夺了我为你服务的机会。”那美国姐儿热情地说。

“我最懂怜香惜玉。”他微笑。

“需要早餐吗？”

“谢谢。”他摇头。

再过几个钟头就到香港，他有回家的感觉，虽然香港他没有家，只有过一个过得去的公寓。但香港有朋友。

半年没来，想念是迫切的，还剩下那几小时的路程，他竟迫不及待了。

香港无恙？

的士把他送回浅水湾。

空置半年的公寓是整洁清爽的，虽没有“人”味却也没有“霉”味。客厅角落的一个大花瓶里还有束意犹未尽的姜花。

从浴室出来他已焕然一新，拿一罐啤酒出来，电话铃响起。

司烈绝不意外的拿起听筒。

“司烈，是你吧？”女人的声音。“算日子你

也该回来了。”

司烈笑起来，露出雪白整齐的牙齿。

“快来吧。冰箱里自然有你预备好的牛排等你来做，是不？”司烈说。

十分钟后，大门开处苗条高挑儿的璞玉旋风般的卷进来，一条牛仔裤，一件细麻白衬衫益发令她潇洒自然。

“你这无尾飞锤。”她盯着他看。“为什么不先来个电话呢？总要人猜。”

“全世界只有你猜得到我的归期，我们心有灵犀。”他吻吻她的面颊，神色愉快。

“我已预备了三星期，”璞玉笑。充满阳光的现代女郎。“又有什么杰作？”

“慢慢给你看，先医肚子。”他拍拍她像拍个妹妹。“飞机餐令我脱水。”

“脱水？”她扮个怪脸进厨房。

璞玉不但为他煎了上好牛排还为他预备了酒，他吃了惬意的晚餐。

“当然不是立刻上床。”她顽皮地眨眨眼，突然自觉用错了词，立刻脸红。“我是说你要休息。”

他也促狭地眨眼。

“我有事，先送你回家。”他说。

她也住在浅水湾道上，不必特别绕路，他送她回家。顺手也把她那辆银灰色保时捷九一一据为己用。

“明天等我电话。”他是这么说。

但是明天他又怎会记得打电话呢？回到香港他有那么多事、那么多朋友，还有那么多女人，他哪儿有空呢？

璞玉微笑，不以为憾的转身回家。

司烈的确到了另一个女人的家里。

董恺令。

没有人不认识董恺令。除了她是个极出名的女画家之外，她还主持一个亚洲区的慈善基金会，每年选拔各地年轻的艺术精英分子，送到国外深造。经她的基金会所培养成才的人不少。她是上流社会的活跃分子。

她并不年轻，有人说她五十六，也有人说她五十八，还有人说她才五十。但人们注视她的并非年龄，而是她的高贵气度和在中国画方面的才华。当然，美丽的女人即使不再年轻却仍然“美丽”。随着年龄，她犹如光华内蕴的明珠，更温润如玉，能令任何不同年龄的男人倾倒，甚至自视极高的庄司烈。

司烈正坐在董家的客厅里。

每次回到香港，恺令是他第一个要见的人。

恺令穿极普通的白丝衬衫，黑长裤，薄底平底鞋。她微笑着望着司烈，像对所有的朋友一般。

司烈的心中却有着绝对不同的感受，从来没有一个女人能如她般令他心动，虽然他明知她比他大许多。

“这次预备逗留多久？”她问。

“没有计划。”他盯着她望。她看来比三十岁的女人更美，怎样保养的？“你想我多留一会儿，我就迟些走。”

“总是孩子气。”她有责备之意。“我要你留在这儿做什么？”

他微微失望。她从来没把他放在心里，他知道。她身边有太多好条件的男人，当然，他也知道，她决不会动心。

她一心一意在已去世三十多年的丈夫身上。当年她的爱情故事不知道感动了多少人，虽然那是个悲剧，她却甘之如饴。

司烈也是受感动者之一吧。

“我给你带回好多照片，那些景致或对你写画有帮助。”他说。

“什么时候看得到？”讲到艺术她眼睛发光，

热情一如少年人。“我急于观看。”

“我这就回去冲晒。”他冲动。

“坐着。”她的手按住他的肩。“明天看照片，今夜我们聊通宵。”

他的眼睛也亮起来， 极之动人的光芒在闪动， 就如心中的快乐。

他的光和热来自她， 一个比他大二十多岁的出色女人。他看不到他们会有前途， 那不要紧， 他想抓住的也只是现在的火花——如果能有的话。

对恺令， 他小心翼翼完全不敢冒犯， 汹涌的一切只能放在心中。他爱她吗？ 他不知道。或许只是艺术上的仰慕， 不不， 每见到她那张不再年轻的美丽脸庞上不经意的流露那种冷傲——是这两个字， 冷傲， 他心中就发热。仰慕不足以代表他的心， 也许喜欢， 不不不， 他真的弄不清楚。她却始终占据着他心目中最大、 最重要的地位却绝对是真的。

认识她多久了？四年？五年？从第一眼看见恺令， 他就有一种愿为她而奉献的感觉。这些年来五湖四海、 天南地北到处找寻摄影艺术的焦点， 也得到许多赞赏与掌声， 名和利都有了， 但心田中最美最神圣的一角， 始终空置那儿， 他是

有所等待的。

是恺令吗？他想都不敢想。恺令即使就坐在面前，也是高不可攀，遥不可及的。对他来说，甚至全不真实。

每思及恺令，他的心甚至会痛。

男人也会心痛的，别不信。

恺令对他永远像对一个比普通朋友略好的朋友。他们是平辈论交，艺术令他们之间没有年龄界限，气势上，他永远短半截。

他为此沮丧。每一次离开香港都带着这种心情，一次又一次。心情平复之后，忍不住又急急赶回，对香港，他真是又恨又爱。

除了恺令，他是无往不利的。

总为他照顾空房子的璞玉，虽是小妹妹，也对他好得不得了，还有安琪，这个冠军空姐为了他可以追寻半个地球。还有竹秀，这取了古典名字的商界女强人，只要一个电话，从太空也赶到他身边。还有许多数不清的外国姐儿，还有一个佳儿。

想到秦佳儿，他沉默了。

他该去看看佳儿，无论如何该去。

秦佳儿——唉，好吧。驾着璞玉的九一一风驰电掣的到了她家门口。赤柱滩旁的小洋房依

旧，那老工人四姐的笑容也没有变。

“庄少爷。”四姐喜不自胜，好像司烈是来找她的。“小姐刚回来，你请坐——”

司烈还没坐下，佳儿已从里面冲出来，一把紧紧地拥住了他。

“你终于肯回来了。”她叫。

秦佳儿，二十八岁。哈佛的MBA，中环最出色的女强人，掌握着一间跨国银行每年数以亿万美金计的生意。精明能干，美丽强悍，在商场上冲锋陷阵无往不利，在情场上高傲冷酷目无余子，却是司烈身边的不贰之臣，从十四岁见到他就发誓俘虏他，直到目前仍在尽最大的努力。

“家总是要回的。”司烈轻轻推开佳儿，不冷不热，保持着风度。

“肯承认香港是家了吗？”她开心地挽着他的手，眼睛不停地在他脸上巡视。

“有朋友的地方就是家。”他在阳台上望一望。“赤柱沙滩越来越美丽了。”

“只赞沙滩，人呢？”她完全不像平日办公室中的秦佳儿。

他从头到脚打量一次。

“无懈可击，永远的秦佳儿。”他说。

“完全感觉不到诚意。”她并不真恼。“又开

了谁的汽车来。”

“璞玉。”

“为什么不带她一起来？”对璞玉，佳儿永不妒忌。她知司烈当她如妹。

“我还有其他事做。”

“董恺令？”她的脸色微变。

“我替她送照片去。”他淡淡的。

“没有你的照片她就不能写生？作画？你全世界风尘仆仆的是为她？”她不以为然。

“为生活。”他笑起来。“要不然哪能这么安闲自在的陪你？”

“今夜不走？”她挑战的味道极浓。

“你引狼入室，必然后悔。”他说。

四姐为他做了他最爱的佳肴。佳儿为他选了最爱的音乐，动用了她轻易绝不示人的江西细瓷餐具，还亲手为他切了水果，捧出餐后酒，她对他的感情心意任是白痴也看得出。他呢，始终不冷不热，不温不火。

“你累，是吗？”见他不语，她柔声问。

“啊——不，我在想明天该做些什么事。”他拍拍沙发扶手。“刚回来，脑子里很乱。”

“可要我帮你？我有大假。”

“好好的做你的女强人，让我引以为傲。”他

言不由衷。“我的事别人帮不了。”

“为什么总拒人千里之外?”

“或者有一天用得着你。”他眨眨眼，半开玩笑。“希望那时你说 Yes。”

她立刻喜形于色，什么埋怨都没有了。

到那天她自然会说 Yes，那是她从十四岁就开始等待的、盼望的。就是这个男人，庄司烈，她的选择决不会错。

“你会在香港逗留多久?”佳儿关心地问。

几乎每人都问同一问题，他的答案从不一样，绝对因人而异。

“不一定，看灵感。”他指指脑袋。“也许一两个月，也许明天。”

“还不想安定下来?”她认真地望着他。

他望着她半晌，心中不知在想什么。

他喜欢佳儿，这是肯定的。这张充满性格美的端正脸上毫不掩饰地流露出太多对他的深情，但是他——他无法解释自己的心，自己的感情，他还不能为她安定下来。

“我怀疑自己能否安定下来。”他笑。“我怕一定下来我的血会凝结，我的骨头会硬化，我的脑子会僵，我的——”

“你的心呢?我只问你的心。”她盯着他不

放，这是她惟一关心的事。

“恐怕会麻木。”他说。

是真话，她也知道。

“我不逼你，我会等。”她吸一口气。

“别傻，我不曾给你允诺，”他立刻说：“别为我做任何事。”

“我为你而不做任何事。”她笑。“我等。”

“你不觉得不公平？等，好遥远，好渺茫的，还不保证有结果。”他也望着她。“你不必这么做。”

“除非你让我看到事实，否则我不死心。”她不介意的笑。

“非常不时代女性的行为。”

“谁理会什么时代女性，”她为他添酒。“只要你出声，我立刻提起行李跟你走。”

“你那跨国女强人呢？”

“让别人做吧，”她洒脱地挥一挥手。“人各有志。”

“你的‘志’非常没出息。”

“谁要有出息了，”她双手环住他的腰。“我只要跟着你。”

他轻轻拍拍她的肩，不出声也不置可否。

“我回去了。”他说。

她眉心微蹙。她留不住他，是不是？无论她怎么说，怎么做都留不住他，他从来不曾留在她家。她甚至比不上一些凡花俗草，一些莫名其妙的女人。

14

“十一点，”佳儿看看表，不表露心中失望。“为什么总像灰姑娘般十一点就是时限？”

“因为你是佳儿。”

“有什么不同？”她斜睨着他。

“我尊重你。”他轻轻在她耳边。

她的脸一下子大红，他说得太露骨。

“明天能见到你吗？”

“我给你电话。”他拿起外套欲走。

“你跟每一个女人说这句话，太敷衍了。”

他呆怔一下，拍拍她的手。

“我会在你下班之前给你电话。”他说得认真很多。“一定。”

他在她脸颊上轻吻，大步而去。

似乎没有女人抓得住他的心，除了董恺令。但董恺令和他之间不可能有爱情，她不属于他的女朋友行列，她不能被拿来比较。

或者说，目前他不急切要爱情。不不，也不是这样。爱情可遇不可求，他大概没遇到一个比摄影更令他发狂的女人吧。